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		112,844	105,333
銀行業務之利息開支		(18,181)	(20,167)
<b>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b>	4a	<b>94,663</b>	<b>85,166</b>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49,352	161,110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開支		(39,182)	(44,042)
<b>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b>	4b	<b>110,170</b>	<b>117,068</b>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4c	28,608	36,185
金融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d	858	1,752
金融業務之利息收入	4d	102	104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貨品銷售收入	4e	1,182,778	1,234,892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租金收入	4e	5,145	2,640
<b>總收入</b>		<b>1,422,324</b>	<b>1,477,807</b>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銷售成本		(499,558)	(494,253)
其他經常性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5	45,272	62,927
銷售及分銷費用		(382,556)	(417,715)
行政費用		(400,138)	(361,102)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345)	(1,4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756	5,278
財務費用	6	(40,882)	(27,31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7	<b>149,873</b>	<b>244,196</b>
所得稅開支	8	(39,884)	(50,619)
<b>本期間溢利</b>		<b>109,989</b>	<b>193,577</b>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其他全面收入</b>			
不會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	(74,790)	(156,087)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淨額		(1,316)	–
		<u>(76,106)</u>	<u>(156,087)</u>
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換算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4,266)	(54,593)
<b>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b>		<u>(80,372)</u>	<u>(210,680)</u>
<b>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b>		<u><b>29,617</b></u>	<u><b>(17,103)</b></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8,608	167,100
非控股權益		21,381	26,477
		<u>109,989</u>	<u>193,577</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765	(33,504)
非控股權益		20,852	16,401
		<u>29,617</u>	<u>(17,103)</u>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u>2.04 港仙</u>	<u>3.84 港仙</u>
–攤薄		<u>2.04 港仙</u>	<u>3.84 港仙</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現金及存款		6,529,741	7,701,743
應收客戶款項		1,805,195	1,575,438
應收銀行款項		3,538,406	3,387,836
交易組合投資	11	162,628	123,60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2	552,410	627,200
衍生金融資產		4,370	7,694
應收賬款	13	541,661	571,424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14	1,254,621	1,034,773
存貨	15	2,264,078	2,314,545
可收回所得稅		18,235	13,269
所佔合營企業權益		1,094	2,439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109,675	102,9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8,815	1,036,736
投資物業		179,133	179,13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47,605
無形資產	16	52,706	53,310
商譽	17	1,071,576	1,071,552
遞延稅項資產		12,394	9,437
其他資產		597,866	397,570
		<u>19,854,604</u>	<u>20,258,229</u>
<b>總資產</b>		<b>19,854,604</b>	<b>20,258,229</b>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應付銀行款項		1,670	4,181
應付客戶款項		11,886,077	12,504,591
衍生金融負債		33,554	20,866
應付賬款	18	388,498	324,106
合約負債		12,742	30,918
公司債券		767,966	760,244
應付所得稅		78,512	73,867
借貸	19	1,046,407	1,047,189
撥備		478	476
租賃負債		104,938	–
遞延稅項負債		60,118	60,369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73,000
其他負債		539,161	548,931
<b>總負債</b>		<b>14,920,121</b>	<b>15,448,738</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35,189	435,189
儲備		4,077,346	4,004,602
		4,512,535	4,439,791
非控股權益		421,948	369,700
<b>權益總額</b>		<b>4,934,483</b>	<b>4,809,491</b>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b>19,854,604</b>	<b>20,258,229</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外，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編製。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乃本集團首份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財務報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概述如下。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節。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就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本集團的租賃合同均為非虧損合同，不需要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對使用權資產進行重大的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續)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合約資本化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6,736	47,605	90,627	1,174,968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47,605	(47,605)	-	-
<b>負債：</b>				
租賃負債	-	-	(90,627)	(90,627)

以下對賬闡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初始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情況：

####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12,456
減：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結束的短期租賃	(12,866)
減：未來利息開支	(8,96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總額	<u>90,627</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

有關中國土地使用權的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現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以代價獲得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成分並就所有租賃將所有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 **使用權資產(續)**

對本集團而言，持有出租或資本增值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且以公平值列值。持有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並且將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值。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該等使用權資產構成任何重大影響。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出租若干物業，其中經本集團判斷後，斷定其屬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資產類別。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值。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 (iv)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向若干數目的租戶出租其投資物業。由於出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規定大致上相同，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就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本集團的租賃合同均為非虧損合同，不需要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當日對使用權資產進行重大的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初始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ii)應用豁免而不就租期於初始應用當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且將之入賬為短期租賃。

## 3. 分類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認定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確定本集團產品及服務類別為以下多個經營分類：

- (a) 鐘錶及時計產品製造及分銷；
- (b) 物業投資；及
- (c) 銀行及金融業務。

### 3. 分類資料(續)

此等經營分類之監控及策略決定按經調整分類經營業績作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鐘錶及 時計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類收入：</b>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	-	94,663	-	94,663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	-	110,170	-	110,170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	-	28,608	-	28,608
金融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	858	-	858
金融業務之利息收入	-	-	102	-	102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貨品銷售收入	1,182,778	-	-	-	1,182,778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租金收入	-	5,145	-	-	5,145
<b>總收入</b>	<b>1,182,778</b>	<b>5,145</b>	<b>234,401</b>	<b>-</b>	<b>1,422,324</b>
<b>分類業績</b>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支出淨額	-	-	-	(52,149)	(52,149)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	-	(1,345)	(1,3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6,756	6,756
財務費用	(12,788)	-	(427)	(27,667)	(40,8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8,223	3,942	102,113	(74,405)	149,873
所得稅開支	(27,036)	(227)	(12,621)	-	(39,884)
<b>本期間溢利</b>	<b>91,187</b>	<b>3,715</b>	<b>89,492</b>	<b>(74,405)</b>	<b>109,989</b>

### 3.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鐘錶及 時計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類收入：</b>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	-	85,166	-	85,166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	-	117,068	-	117,068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	-	36,185	-	36,185
金融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	1,752	-	1,752
金融業務之利息收入	-	-	104	-	104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貨品銷售收入	1,234,892	-	-	-	1,234,892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租金收入	-	2,640	-	-	2,640
<b>總收入</b>	<b>1,234,892</b>	<b>2,640</b>	<b>240,275</b>	<b>-</b>	<b>1,477,807</b>
<b>分類業績</b>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支出淨額	177,233	1,914	109,162	-	288,309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	-	(20,751)	(20,75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1,433)	(1,4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5,278	5,278
財務費用	(5,887)	-	(106)	(21,214)	(27,20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1,346	1,914	109,056	(38,120)	244,196
所得稅開支	(36,999)	-	(13,620)	-	(50,619)
<b>本期間溢利</b>	<b>134,347</b>	<b>1,914</b>	<b>95,436</b>	<b>(38,120)</b>	<b>193,577</b>

####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鐘錶及時計產品製造及分銷、物業投資以及銀行及金融業務。

就銀行及金融業務而言，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淨額、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以及交易收入淨額。就非銀行及金融業務而言，收入主要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之售出貨品發票淨值以及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

期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 (a)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所產生之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應收銀行款項	79,983	79,918
利息收入—應收客戶款項	14,092	14,170
交易組合投資的利息收入	3	63
按揭貸款之利息收入	6,998	3,009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1,794	5,319
貨幣市場票據之利息收入	—	2,906
應付客戶款項之負利息開支	(26)	(52)
	<u>112,844</u>	<u>105,333</u>
下列各項所產生之銀行業務之利息開支：		
應付銀行款項之利息開支	(17,611)	(18,229)
應付客戶款項之利息開支	(500)	(149)
發行債務工具之利息開支	—	(1,665)
應收銀行及客戶款項之負利息收入	(70)	(124)
	<u>(18,181)</u>	<u>(20,167)</u>
銀行業務之利息收入淨額	<u>94,663</u>	<u>85,166</u>

#### 4. 收入(續)

##### (b)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所產生之銀行業務之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貸款所得佣金收入	4,666	1,431
經紀費	16,123	18,833
託管賬戶費	13,523	12,915
投資建議及資產管理佣金	46,423	55,264
服務費佣金收入	36,656	44,665
信託費佣金收入	296	356
轉分保佣金收入	3,043	1,893
其他佣金收入	28,622	25,753
	<u>149,352</u>	<u>161,110</u>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開支	<u>(39,182)</u>	<u>(44,042)</u>
銀行業務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u><u>110,170</u></u>	<u><u>117,068</u></u>

##### (c)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債務工具	(55)	74
證券	-	5
外匯及貴金屬	27,929	36,146
基金	734	(40)
銀行業務之交易收入	<u><u>28,608</u></u>	<u><u>36,185</u></u>

##### (d) 金融業務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858	1,752
利息收入	102	104
金融業務之收入	<u><u>960</u></u>	<u><u>1,856</u></u>

#### 4. 收入(續)

##### (e)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貨品銷售	1,182,778	1,234,892
租金收入	5,145	2,640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收入	<u>1,187,923</u>	<u>1,237,532</u>

#### 5. 其他經常性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交易組合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4,375	15,655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775	6,281
交易組合投資的股息收入	400	1,1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2,262	11,4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2	(34)
政府補助金	15,365	19,039
其他雜項收入	11,073	9,394
	<u>45,272</u>	<u>62,927</u>

####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2,564	—
公司債券利息開支	14,222	12,424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的利息開支	23,748	14,783
保證金貸款利息	348	106
	<u>40,882</u>	<u>27,313</u>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836	51,4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630
無形資產攤銷	888	936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本期間即期稅項</b>		
中國	26,522	39,034
列支敦士登	13,148	13,574
瑞士	749	602
<b>過往期間撥備不足</b>		
中國	-	851
<b>本期間遞延稅項</b>	<u>(535)</u>	<u>(3,442)</u>
<b>所得稅開支總額</b>	<u><b>39,884</b></u>	<u><b>50,619</b></u>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所以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介乎15%至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介乎15%至25%）之所得稅率繳稅。海外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亦就其於中國賺取之收入按稅率5%或10%繳交中國預扣稅，預扣稅包括來自中國物業之租金收入、產生自中國註冊成立公司之股息收入及轉讓於中國註冊成立公司股權產生之溢利。



## 9. 股息

### 9.1 於中期期間之應佔股息如下：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2 本期間內批准及已付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6港仙)	-	261,113
	<u>-</u>	<u>261,113</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之應付股息為261,1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75,000股普通股因認購股份權獲行使而發行。前述之普通股發行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前完成。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發行之普通股有權獲發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依據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8,608</u>	<u>167,100</u>

## 10.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依據之加權平均股數	4,351,888	4,350,844
潛在股份之攤薄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認購股份權	—*	5,29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依據之加權平均股數	<u>4,351,888</u>	<u>4,356,135</u>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具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 11. 交易組合投資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股本工具</b>		
按市值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	35,570	42,793
按市值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	<u>68,472</u>	<u>35,429</u>
<b>股本工具總額</b>	<u>104,042</u>	<u>78,222</u>
<b>債務工具</b>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金融機構債務工具	—	603
金融機構之非上市債務工具	<u>5,673</u>	<u>12,890</u>
<b>債務工具總額</b>	<u>5,673</u>	<u>13,493</u>
<b>投資基金單位</b>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投資基金單位	—	793
非上市投資基金單位	<u>46,855</u>	<u>7,851</u>
<b>投資基金單位總額</b>	<u>46,855</u>	<u>8,644</u>
<b>其他金融產品投資</b>	<u>6,058</u>	<u>23,247</u>
<b>交易組合投資總額</b>	<u>162,628</u>	<u>123,606</u>

##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附註(a))	384,334	492,759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附註(b))	162,386	128,730
非上市股本投資	5,690	5,711
總計	<u>552,410</u>	<u>627,20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指閩信集團有限公司14.76%股權(「閩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88,150,000股閩信股份。
-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投資指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4%股權(「冠城大通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30,389,058股冠城大通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減少74,7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6,087,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內處理。

## 13.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為541,66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1,424,000港元)，其中539,54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2,674,000港元)產生自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而2,11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50,000港元)則產生自金融業務。

除若干客戶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客戶訂立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主要客戶一般可獲一至六個月(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每名客戶設有信貸上限。客戶之信貸期由管理層根據行業慣例並考慮客戶之信譽釐定。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扣除撥備)按照發票日期於報告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個月	456,413	401,115
4至6個月	5,100	73,448
超過6個月	78,036	88,111
	<u>539,549</u>	<u>562,674</u>

14.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列賬	<u>1,254,621</u>	<u>1,034,773</u>
由以下人士發行：		
政府及公營部門	43,711	7,822
金融機構	816,820	716,747
企業	<u>394,090</u>	<u>310,204</u>
	<u>1,254,621</u>	<u>1,034,773</u>

15.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392,893	584,342
在製品	539,756	359,015
製成品及商品	<u>1,331,429</u>	<u>1,371,188</u>
	<u>2,264,078</u>	<u>2,314,545</u>

## 16. 無形資產

	供應商及 分銷網絡 千港元	品牌名稱 千港元	交易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值	3,935	42,129	7,246	53,310
攤銷	(888)	-	-	(888)
匯兌調整	(24)	308	-	284
期末賬面值	<u>3,023</u>	<u>42,437</u>	<u>7,246</u>	<u>52,706</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				
期初賬面值	5,585	305	7,246	13,136
收購附屬公司	-	42,000	-	42,000
攤銷	(1,718)	(76)	-	(1,794)
匯兌調整	68	(100)	-	(32)
期末賬面值	<u>3,935</u>	<u>42,129</u>	<u>7,246</u>	<u>53,31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45,46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64,000港元)歸屬於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而無形資產7,24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46,000港元)歸屬於金融業務。

## 17. 商譽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	1,071,552	906,036
收購附屬公司	-	201,454
匯兌調整	24	(35,938)
期／年末結餘	<u>1,071,576</u>	<u>1,071,552</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商譽823,0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4,280,000港元)乃來自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而商譽248,54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7,272,000港元)則來自銀行及金融業務。

## 18.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賬款為388,49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106,000港元)，其中272,48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567,000港元)產生自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而116,0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39,000港元)則產生自金融業務。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按照發票日期於報告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個月	202,414	215,854
4至6個月	7,509	25,151
超過6個月	62,559	39,562
	<u>272,482</u>	<u>280,567</u>

## 19. 借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透支	62	14,822
銀行借貸	1,034,742	1,030,774
應付保證金貸款	11,603	1,593
	<u>1,046,407</u>	<u>1,047,189</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或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金額為879,93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3,493,000港元)。餘下結餘為於一年後償還。

## 20. 報告期後事項

### (a) 訂立貸款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與一組銀團就本金額最高150,000,000美元的三年定期貸款訂立貸款協議。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的公告。

### (b) 贖回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itychamp Watch and Jewellery SwissCo AG贖回及償還全數本金額100,000,000瑞士法郎的所有未償還公司債券。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我們之策略

本集團從長遠角度制定企業策略。我們將資金及人員投放於充滿機遇之領域，以創造超逾資金成本之長遠回報，並投資現有及新增業務。我們擬繼續成為一間擁有不同業務、具備實現可持續長遠發展能力之綜合性企業。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總收入	1,422,324	1,477,807	-3.8%
經營開支	782,694	778,817	0.5%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	688,365	743,279	-7.4%
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	234,401	240,275	-2.4%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258,479	324,544	-20.4%
除稅前溢利	149,873	244,196	-38.6%
除稅後純利	109,989	193,577	-43.2%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2.04港仙	3.84港仙	-46.9%
—攤薄	2.04港仙	3.84港仙	-46.9%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動 %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資產	19,854,604	20,258,229	-2.0%
總負債	14,920,121	15,448,738	-3.4%
權益總額	4,934,483	4,809,491	2.6%

###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1,422,32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77,80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5,483,000港元或3.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約為782,69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78,8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877,000港元或0.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約為688,36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43,2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4,914,000港元或7.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及金融業務產生之毛利約為234,40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0,27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874,000港元或2.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約為258,47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4,54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6,065,000港元或20.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後純利約為109,98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3,5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3,588,000港元或43.2%。

## 業績表現

我們在外圍環境嚴峻，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嚴重影響市場信心的情況下完成上半年業績。

儘管環境存在挑戰，我們仍朝策略目標取得長足發展。本集團由三個主要分部組成：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銀行及金融業務以及各類投資業務。以下進一步審視該等分部之詳情。

### I.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

I.A – 本地自有品牌

I.B – 國外自有品牌

I.C – 非自有品牌

I.D – 其他

### II. 銀行及金融業務

II.A – 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I.B – 信亨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III. 各類投資業務

III.A – 上市股本投資

III.B – 物業投資

III.C – 其他可流通證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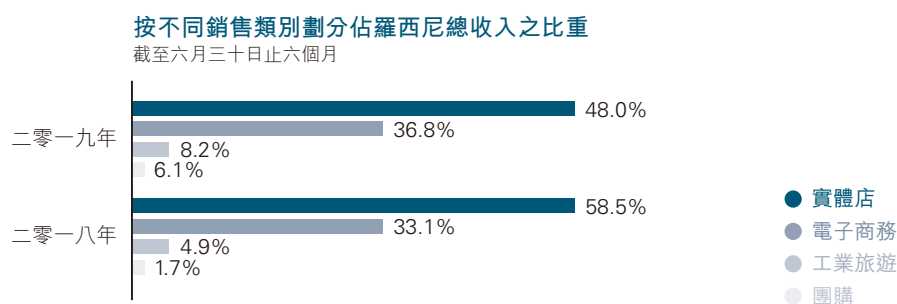


## I.A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本地自有品牌

### 珠海羅西尼錶業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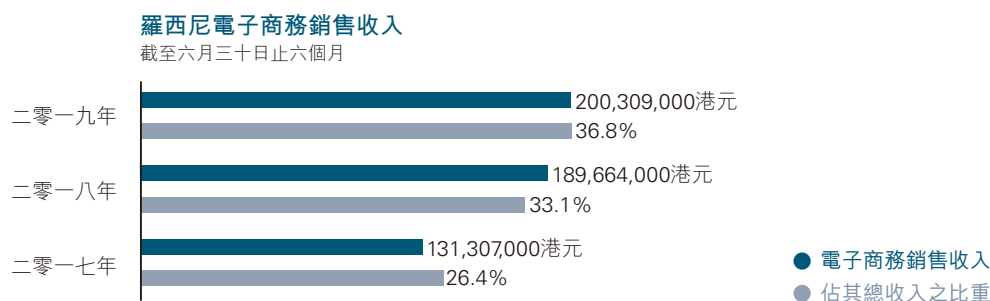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91%權益之附屬公司珠海羅西尼錶業有限公司(「羅西尼」)錄得收入544,71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573,093,000港元減少28,374,000港元或5.0%。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純利為136,64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49,189,000港元減少12,545,000港元或8.4%。

儘管實體店及電子商務的銷售佔羅西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總收入約84.8%，惟所佔羅西尼總收入的比例較去年同期下跌。反之，工業旅遊及團購銷售錄得新高，增長顯著。



電子商務銷售維持穩定增長。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子商務銷售較去年同期189,664,000港元增加5.6%至200,309,000港元。除現有網上直營店外，羅西尼亦於領先的電子商務平台(包括淘寶、天貓及京東商城)開設網上經銷店，以擴充其線上銷售的據點，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

過去數年，中國內地電子商務發展一日千里，對鐘錶業長久以來一直依重的傳統零售模式帶來極大影響和挑戰。我們嘗試創新的展銷模式，例如於購物商場開設移動鐘錶博物館，以刺激實體店的銷售以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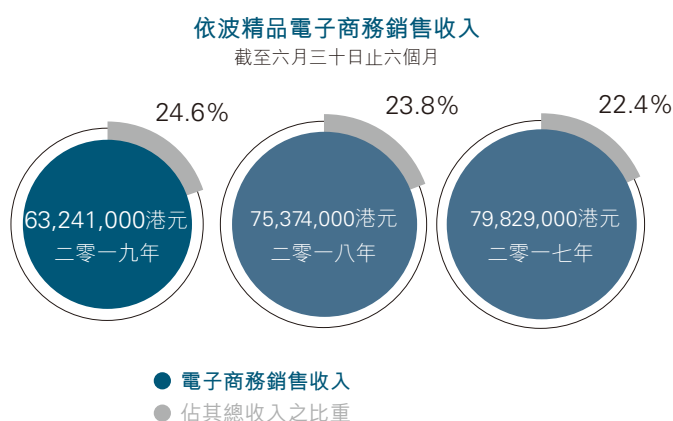
羅西尼工業旅遊接待人數及銷售收入創新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鐘錶博物館的遊客人數超過230,000名，帶來約44,868,000港元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60.3%。

### 依波精品集團

依波精品集團包括依波系列品牌有限公司、依波精品(深圳)有限公司(「依波精品」)及其附屬公司(「依波精品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依波精品集團之收入為257,63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18,087,000港元減少60,455,000港元或19.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後純利為2,90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5,575,000港元減少32,672,000港元或91.8%。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依波精品的實體店和電子商務銷售均錄得下跌。受中國內地電子商務蓬勃發展以及頻繁開店關店所影響，依波精品傳統實體店業績持續欠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實體店的銷售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下跌約17%。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電子商務所得收入較去年同期75,374,000港元下降16.1%至63,241,000港元。電子商務平台分銷的產品在設計、受歡迎程度和定價上有待優化。依波精品必需就其電子商務實行全新策略和措施，以重拾力量和重回軌道，包括聘請富經驗的電子商務人才、推出更具品牌基因的款式、加強市場營銷和品牌推廣以及集中資源於重點單品。

儘管收入下降，但開支並無減少。為提升銷售表現，投入的銷售及分銷費用比例並不相稱。於二零一八年投入運作的依波精品新總部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仍繼續產生更多與物業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行政費用有關的開支，進一步對依波精品的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中國內地是我們的基地，且仍然是我們業務的支柱。羅西尼及依波精品集團仍為主要收入來源，佔本集團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總收入逾68%（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羅西尼繼續為本集團主要除稅後純利貢獻者。

數碼經濟快速增長，不斷改變消費者行為，因此羅西尼及依波精品正積極推行策略加強電子商務。相信今後電子商務銷售佔兩間公司之收入及溢利比重將會增加。

## I.B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國外自有品牌



### 依波路集團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以代價約3.74億港元收購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856，「依波路」）58.22%股權。該收購事項其後觸發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該要約使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持有依波路82.50%股權。隨後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完成股份配售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合共持有依波路64.08%股權。

依波路（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依波路集團」）以自有品牌「依波路」從事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業務。依波路自一八五六年在瑞士成立，擁有逾160年之輝煌歷史。一直以來，依波路集團專注生產優質瑞士手錶。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依波路集團分別錄得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虧損淨額55,734,000港元及23,049,000港元。

依波路集團之廣泛分銷網絡覆蓋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國家之零售市場。中國仍為依波路集團之主要市場。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依波路集團擁有808個銷售點，其中635個銷售點位於中國內地以及125個銷售點位於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國家。

期內，電子商務的收入為6,397,000港元。下半年，依波路集團將加強力度發展電子商務，如發掘更多電子商務平台等。

依波路首要工作為通過與分銷點在銷售政策和推廣活動上緊密合作以提高收入，同時於電子商務平台及分銷點舉行特備推廣活動以減低存貨水平。

### **其他國外自有品牌**

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崑崙、綺年華及The Dreyfuss Group Limited (「帝福時集團」) 合共產生之收入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分別為184,49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5,686,000港元)及27,43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916,000港元)。

崑崙最大的市場亞洲市場的整體前景仍然樂觀，佔其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總收入約65%，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有溫和增長。其中，二零一九年新產品相當受東南亞市場的青睞，獲確認的訂單較去年同期增長一倍。正增長反映出崑崙在擁有強大潛力的亞洲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市場)所作出的努力。反之，歐洲市場佔總銷售的比例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8%降至本年度的13%，主要受歐洲政局和當地營銷工作減少影響。崑崙已採取若干行動，如考慮到歐洲市場銷售不斷下降時按照現時銷售水平整頓業務架構，以降低營運開支的水平以及推出全新營銷策略，以滿足全球化趨勢和配合數據化及社交媒體等變化多端的營銷手法。

崑崙與綺年華的營運及管理自二零一七年起合併。二零一九年為過渡期，經已或將會啟動多個營運及管理項目。第一項改變是採用全新的管理模式，由過往以行政總裁為首的架構轉為由四大支柱組成的管理團隊，包括營運、銷售及營銷、財務及人力資源。另一改變為密切跟進應收賬款的水

平，以提升崑崙及綺年華回收現金的能力，從而改善崑崙及綺年華的流動資金狀況。因此，崑崙及綺年華亦會監察全球的庫存以加快存貨的流轉，以及加快將存貨轉化為現金流入。推行上述種種的策略性舉措旨在推動崑崙及綺年華轉型為銷售主導的公司，提高財務業績。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綺年華機芯公司亦面對重重挑戰，包括虧損及隨之而來的流動資金問題。為改善盈利能力，綺年華機芯公司需提升銷量、在市場接納的情況下提高售價以及減低生產成本。然而，綺年華機芯公司仍依重崑崙與綺年華的公司內部訂單，來自第三方客戶的訂單僅佔其總銷量相當低的比重。

由於英國是帝福時集團之最大單一市場，佔其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總收入約81%，影響當地市場的經濟因素亦對帝福時集團整體表現構成重大影響。有關英國脫歐的不穩政局持續，對英國鐘錶市場造成信心危機。帝福時集團對英國市場的關鍵策略為提升與主要客戶貿易的盈利能力。帝福時集團將繼續專注與主要客戶建立業務關係，力圖提高銷售機會，為日後銷售增長建立穩健的基礎。鑒於其過份依賴英國市場，故帝福時集團現時首要的策略為發展國際市場。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以德國市場作為重心，歐洲團隊亦繼續於其他國家(包括北歐、中歐及東歐)開展和發展分銷業務，並錄得溫和增長。亞洲及歐洲市場的銷售低於預算水平，惟北美銷售則高於預期。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由於需將存貨水平降至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低16%，故此毛利有所減少。為減輕對毛利的負面影響，帝福時集團積極管理其銷售開支及行政費用，精簡營運架構以及提升內部效率。

利用我們之競爭優勢及對客戶需求之深入了解，我們將重新部署資源以實現高效化及提升協同效應，並立基於已取得之成果創造長遠價值。

### **I.C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非自有品牌**

現時，本集團持有四間分銷公司。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公司分別錄得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純利125,44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0,873,000港元)及2,4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77,000港元)。

## I.D 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其他

本集團其他非主要附屬公司亦從事其他非主要類別之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錄得收入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分別14,744,000港元及4,192,000港元。

## II.A 富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地銀行旨在陪伴客戶走過每一世代，並創造長遠財富及保障。私人銀行服務範圍廣泛，集中(其中包括)下列範疇：

- (1) 資產管理及就投資提供意見；
- (2) 交易銀行業務；及
- (3) 證券發行及投資基金。

由於富地銀行避免與聲譽可疑的企業以及從事武器製造、武器交易、成人娛樂或線上投注服務的企業合作，故此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管理的資產稍降至37億瑞士法郎(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8億瑞士法郎)。由於其無法控制加密貨幣的資金來源，富地銀行亦不會與加密貨幣相關之公司合作。期內錄得資金流出2.98億瑞士法郎(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金流入300萬瑞士法郎)。

儘管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富地銀行仍然成功貫徹過去數年之發展方向，並延續過去數年之理想業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收入為233,44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38,419,000港元減少4,978,000港元或2.1%。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純利為66,5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86,489,000港元下降19,981,000港元或23.1%。

純利減少之首要原因為其管理的資產減少，其次為經紀業務縮減，最後為員工和一般費用增加。

其中，由於美元銀行同業存款和外匯掉期收入增加以及貸款組合擴大，利息收入增加。利息及股息之收入淨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150萬瑞士法郎或15%。佣金及服務費收入淨額則較去年同期減少3%至1,400萬瑞士法郎，主要由於付款營運服務佣金收入減少所致。儘管股票市場環境波動，經紀費收入低於去年同期之水平。由於客戶數目減少，交易收入約為360萬瑞士法郎，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8%。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經營開支為1,700萬瑞士法郎，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9%。一方面，此乃由於增聘僱員致使員工成本增加。另一方面，與去年同期相比，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190萬瑞士法郎或24%。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產生之純利有助富地銀行保持穩健的資本基礎及資本比率。

富地銀行已加強培訓，以建立一支更靈活及高效率之員工隊伍。我們高質素之僱員具備多種語言能力，合共超過20種語言，結合彼等之文化認識有助我們以高效方式進軍國際市場。國際化及多文化方針被視為主要成功因素之一。

富地銀行繼續投放資源於普通話團隊，以拓展華人客戶市場。香港的代表辦事處充當溝通橋樑，親自與客戶直接聯絡溝通，加強彼此信任，提升專業水準。

富地銀行正致力擴建於列支敦士登Bendern之寫字樓。該空間能容納額外150名員工並改善設施。建築工程已經開始，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內竣工。

富地銀行之目標為透過提供優質服務，專注賺取佣金及服務費收入。該銀行繼續向特選客戶提供有抵押貸款，同時亦維持高度多元化。

富地銀行對長遠前景抱持樂觀態度。其一直辛勤耕耘，以待開花結果，令富地銀行成為更出色的機構。富地銀行全力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定制的金融服務，並實現我們之願景，成為滿足客戶需求之銀行。我們相信此承諾加上我們過去數十年建立的獨特資源，即使面對全面革新的監管和法規制度以及越見嚴格的列支敦士登和國際規定，亦不阻礙推動本集團在銀行及金融業務方面之發展，同時為股東帶來穩定回報。

## **II.B 信亨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目前，本集團透過由本集團擁有60%權益的信亨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信亨金融控股」)進行證券及資產管理業務。該公司項下附屬公司包括信亨証券有限公司及香港水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信亨金融控股分別產生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除稅後溢利淨額9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56,000港元)及5,4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後虧損淨額：2,384,000港元)。

### **信亨証券有限公司(「信亨証券」)**

信亨証券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許可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之牌照，主要從事證券經紀及孖展業務。信亨証券升級其在線交易系統後，安全性及用戶體驗度提升，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開戶數目持續上升。

除傳統經紀業務外，信亨証券繼續發展海外中資債券承銷業務。

### **香港水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水杉資產」)**

水杉資產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許可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牌照，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業務。

水杉資產已推出兩項基金—環球機會基金(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及穩定增長基金(Stable Growth Fund)。環球機會基金主要投資於香港及美國證券市場，其管理的資產由最初的1,024萬美元增至目前的1,166萬美元。穩定增長基金投資國內人民幣債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該基金管理的資產約達500萬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水杉資產之管理資產約為1,666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41萬美元)。



### III.A 上市股本投資

#### (1)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為552,410,000港元。其中162,386,000港元與於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冠城大通」)權益股份之上市股本投資有關。冠城大通為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067)，其從事房地產、漆包線、銀行及新能源業務。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30,389,058股冠城大通股份，市價為每股人民幣4.71元(相當於每股5.344港元)，而公平值則為162,386,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股份佔冠城大通全部已發行股本2.04%。該公平值佔本集團總資產0.8%。

由於冠城大通之股價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3.72元(相當於4.236港元)升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4.71元(相當於5.344港元)，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冠城大通之投資產生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為33,6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應收冠城大通股息為3,447,000港元。

鑒於其股息率及股價長遠升值潛力，本集團對此進行長期投資。冠城大通之土地儲備龐大，有利於若干業務分部之發展及盈利能力，故我們對冠城大通之未來前景抱持樂觀態度。

#### (2)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閩信集團有限公司(「閩信」)(股份代號：222)之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本公司擬長期持有該投資。

閩信為一間從事金融服務、證券買賣、房地產開發、收費公路及生產業務之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於閩信之投資為384,334,000港元，即88,150,000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價為每股4.36港元之股份。該投資的公平值佔本集團總資產1.9%。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所持股份佔閩信全部已發行股本14.76%。

由於閩信之股價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5.59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4.36港元，故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閩信之投資產生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為108,4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60,82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應收閩信股息為8,815,000港元。

### III.B 物業投資

本集團所擁有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之物業均已全部租出，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回報。期內，該等投資物業錄得的租金收入為5,14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40,000港元)。物業投資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純利為3,71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914,000港元增加1,801,000港元或94.1%。

### III.C 其他可流通證券

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起作為創辦投資者，投資512萬美元於「Metasequoia Investment Fund SPC – 環球機會基金」(「該基金」)，以促進基金管理業務之建立。該基金初始資本為1,024萬美元，而基金其餘部分則獲其他投資者以512萬美元資本認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該基金總資產淨值為1,166萬美元(包括本集團之584萬美元及其他投資者之582萬美元)。該基金於必需消費品行業、金融業、通訊業、資訊科技業、非必需消費品行業及健康保健業之投資分別約為20%、20%、15%、13%、8%及7%，其餘17%則投資於其他行業。按地域分類，該基金於中國內地、美國、香港公司之投資分別約為54%、27%及1%，其餘18%則投資於其他國家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公平值未變現收益約為636,000美元。

## 總部及其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部以及其他非主要附屬公司及／或非主要類別的業務產生之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及所得稅虧損為74,405,000港元。

## 財務狀況

### (1)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529,7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01,743,000港元)。按照銀行借貸1,046,4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7,189,000港元)、公司債券約767,9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0,244,000港元)、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零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00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4,512,5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39,791,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加公司債券除以股東權益)為4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借貸金額為891,5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5,086,000港元)，佔所有借貸之8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

### 按貨幣、利率性質及期限劃分之借貸列表

貨幣	利率性質	期限於1年內	期限超過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瑞士法郎	固定／浮動	63,845	—
英鎊	浮動	6,393	—
港元	浮動	531,955	154,868
人民幣	浮動	277,743	—
美元	浮動	11,603	—
		<u>891,539</u>	<u>154,868</u>

## (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應收賬款11,570,000港元及位於瑞士賬面淨值為135,362,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合共146,93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350,000港元)。

## (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投資於聯營公司冠城聯合國際有限公司的資本承擔合共27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 財務回顧

### (1) 總資產

總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19,854,604,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258,229,000港元有所減少，主要歸因於現金及存款減少所致。

#### 現金及存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5,230	395,444	(214)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126,822	46,932	79,890
中央銀行之活期存款	6,007,689	7,259,367	(1,251,678)

#### 應收銀行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加／(減少) 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銀行日常款項	3,325,358	3,205,104	120,254
應收銀行其他申索	214,570	185,557	29,013
估值調整	(1,522)	(2,825)	(1,303)

## (2) 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投資包括(a)交易組合投資162,628,000港元；(b)衍生金融資產4,370,000港元；(c)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1,254,621,000港元；及(d)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552,410,000港元(「投資」)。

### (a) 交易組合投資162,628,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股本工具</b>		
按市值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	35,570	42,793
按市值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	<u>68,472</u>	<u>35,429</u>
<b>股本工具總額</b>	<u>104,042</u>	<u>78,222</u>
<b>債務工具</b>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金融機構債務工具	-	603
金融機構之非上市債務工具	<u>5,673</u>	<u>12,890</u>
<b>債務工具總額</b>	<u>5,673</u>	<u>13,493</u>
<b>投資基金單位</b>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投資基金單位	-	793
非上市投資基金單位	<u>46,855</u>	<u>7,851</u>
<b>投資基金單位總額</b>	<u>46,855</u>	<u>8,644</u>
<b>其他金融產品投資</b>	<u>6,058</u>	<u>23,247</u>
<b>交易組合投資總額</b>	<u><u>162,628</u></u>	<u><u>123,606</u></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富地銀行的交易資產590萬瑞士法郎包括以非上市投資基金形式進行的單一投資。

本集團目標為以交易組合投資形式維持一定流動資金水平以應付突如其來的資本開支。流動資金通常用於上市股票以產生短期回報。

中國內地所有金融機構的非上市債務工具均由中國內地一家附屬公司負責投資。富地銀行之投資政策亦包括嚴格執行投資程序，而有關政策經投資委員會定期審閱。

**(b) 衍生金融資產4,37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遠期及期權合約	<u>4,370</u>	<u>7,694</u>
	<u><b>4,370</b></u>	<u><b>7,694</b></u>

衍生金融資產4,370,000港元包括由富地銀行進行之遠期及期權合約。

富地銀行為其客戶提供貨幣遠期及掉期等衍生工具產品。該等衍生工具持倉乃透過與外部人士訂立背對背交易進行管理以確保餘下風險處於可接受風險水平內。在交易業務中，交易對手普遍為最高評級銀行。富地銀行之目標並非透過進行遠期及期權合約但不投資於相關資產進行價差投機而獲利。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置換價值合共4,370,000港元，其中約8,000港元與富地銀行所訂立之外匯掉期有關。基於風險／回報考慮，客戶之部分外幣存款不再投資於銀行間市場，但會透過貨幣掉期兌換成瑞士法郎並存入瑞士國家銀行。貨幣掉期利息部分之收入超出瑞士國家銀行之負利息及銀行降低利息水平之開支。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富地銀行就外匯掉期錄得溢利480萬瑞士法郎。

(c)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1,254,621,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列賬		
由以下人士發行：		
政府及公營部門	43,711	7,822
金融機構	816,820	716,747
企業	394,090	310,204
	<u>1,254,621</u>	<u>1,034,773</u>

富地銀行投資於由政府及公營部門、金融機構以及企業發行之上市債務工具之金額為1,254,621,000港元。該投資組合由58項上市債務工具組成，該等工具之到期日、地理位置、分部及貨幣均有所不同，因而確保投資組合多元化。絕大部分上市債務工具均被視為中上等級工具，信貸風險較低。持至到期投資的平均剩餘年期為2.6年，而經修改組合年期僅為1.27%。單筆最大投資為由國際復興開發銀行及歐洲投資銀行發行之債券。兩者均為獲授AAA評級之發行人。本公司每月分析風險集中度並向高級管理層呈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相對主要之上市債務工具載列如下：

發行人	利率性質	行業	到期日	價值 (千瑞士法郎)
億滋國際	固定	企業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5,000
德意志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7,749
加拿大豐業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	8,482
荷蘭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7,808
招商銀行盧森堡分行	固定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九日	5,547
歐洲投資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11,730
國際復興開發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29,268
其他				81,237
總計				<u>156,821</u>
折合千港元				<u>1,254,62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對主要之上市債務工具載列如下：

發行人	利率性質	行業	到期日	價值 (千瑞士法郎)
億滋國際	固定	企業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5,000
德意志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7,869
加拿大豐業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	8,566
荷蘭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7,863
中國工商銀行倫敦分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4,914
歐洲投資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11,825
國際復興開發銀行	浮動	金融機構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19,658
其他				64,323
總計				130,018
折合千港元				1,034,773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富地銀行的該等上市債務工具產生利息收入150萬瑞士法郎。此外，並無作出任何減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為1.568億瑞士法郎。

整體而言，按攤銷成本列賬之上市債務工具佔本集團總資產6.3%。

**(d)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552,41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工具	384,334	492,759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工具	162,386	128,730
非上市股本投資	5,690	5,711
	<b>552,410</b>	<b>627,200</b>

上市股本工具162,386,000港元源自於冠城大通之投資及384,334,000港元源自於閩信之投資。



### (3) 總負債

總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14,920,121,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5,448,738,000港元有所減少，主要歸因於富地銀行之應付客戶款項減少所致。

#### 應付客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增加／(減少) 金額 千港元	%
應付客戶貴金屬款項	67,663	73,950	(6,287)	-8.5%
其他應付客戶款項 (主要為銀行存款)	<u>11,818,414</u>	<u>12,430,641</u>	<u>(612,227)</u>	<u>-4.9%</u>
	<u><u>11,886,077</u></u>	<u><u>12,504,591</u></u>	<u><u>(618,514)</u></u>	<u><u>-4.9%</u></u>

### (4)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毛利

非銀行及金融業務之毛利為688,365,000港元，減少54,914,000港元或7.4%。

### (5)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為258,479,000港元，減少66,065,000港元或20.4%。

### (6)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總額為382,556,000港元，減少35,159,000港元或8.4%。羅西尼及依波精品所佔銷售及分銷費用分別161,483,000港元及126,485,000港元。

### (7)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總額為400,138,000港元，增加39,036,000港元或10.8%。羅西尼、依波精品及富地銀行所佔行政費用分別為43,729,000港元、40,828,000港元及141,692,000港元。

**(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本集團擁有25%權益之聯營公司俊光實業有限公司(「俊光」)之溢利為6,756,000港元，增加1,478,000港元或28.0%。俊光為中國內地領先OEM石英錶製造商之一。

**(9)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為40,882,000港元，增加13,569,000港元或49.7%，主要包括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的利息開支。

**(10) 非銀行業務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非銀行業務的債項結餘淨額為1,034,8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045,596,000港元)。債項淨額與權益比率為22.9%(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3.6%)。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88,608,000港元，減少78,492,000港元或47.0%。

**(12) 存貨**

存貨為2,264,078,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314,545,000港元減少2.2%。羅西尼、依波精品及崑崙所佔存貨分別為427,114,000港元、467,302,000港元及442,745,000港元。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與一組銀團就本金額最高150,000,000美元的三年期定期貸款(「該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該貸款的首筆提款乃用作贖回Citychamp Watch and Jewellery SwissCo AG發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到期本金額100,000,000瑞士法郎年利率3.625%的債券(「瑞士法郎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Citychamp Watch and Jewellery SwissCo AG贖回及償還全數本金額為100,000,000瑞士法郎的所有未償還瑞士法郎債券。瑞士法郎債券不再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按照審閱結果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 企業管治

董事會繼續著力改善其自身有效性及管治程序之效率。我們相信，適當結合董事會內不同技能、經驗及觀點有利於提高其有效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良好環境、社會及管治(或「ESG」)實踐一直為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管理措施中不可缺少之一部分。作為良好企業公民，本集團向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社區作出貢獻。

我們致力將可持續發展概念融入我們的核心業務，為我們的社區作出貢獻。我們支持各式各樣的慈善活動，尤其專注有關教育和社福的慈善活動。支持我們的社區，協助從商和個別人士發揮潛能，對我們而言極具意義。值得一提的是，富地銀行正就其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業務編製有關所有金融工具和投資解決方案的ESG評級之披露資料，以符合未來的監管規定。另外，本公司已參與青年企業家發展局舉辦的「商校家長計劃」，藉此，我們的員工協助中學生在踏進職場前建立積極的團隊精神。

## 風險管理

我們對本集團所面臨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均有進行監控，並就每項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制定及採取適當之風險管理措施。鑒於我們不斷投入發展私人銀行業務、基金管理及證券買賣業務，風險管理對本集團而言將持續是至關重要之一環。為避免洗錢和稅務欺詐的法律風險，富地銀行會就稅務合規事宜審視其客戶的業務模式及架構。從事活躍經濟活動(如生產、貿易、服務等)的客戶尤其是註冊地為離岸司法權區的客戶必須證明其擁有充足的資產(場地、基礎設施及合資格員工)。倘若無法提供證明，富地銀行會終止業務關係，需要時更會向金融情報機構匯報。

## 前景

現時愈演愈烈的中美貿易爭端對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造成一定影響。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內地經濟增長大概6.3%，為近十年的低位。雖不至於對經濟產生惡劣影響，惟可能影響收入增長、就業前景和消費信心。在現行債務高企及經濟不穩的情況下，人民往往會謹行儉用，限制和降低個人消費。

為此，中央政府推行一系列刺激消費的措施，包括去年將個人所得稅納稅總額減少合共約人民幣3,080億元以及提供購置補貼。隨著協調政府工作以支持消費的部際機構於近期成立，預期更多措施將於未來數月推出。

長遠而言，中美貿易糾紛有可能會得到解決，預期消費信心回升後，市況會逐步轉好。屆時，中國內地全國對鐘錶的需求會溫和增長。

以稅後溢利計算，富地銀行為列支敦士登14家銀行中排行第四。富地銀行總共41名關鍵員工仍持有該銀行15%股份。我們於香港開設代表辦事處，進一步證明我們拓展核心市場的決心。我們於具吸引力的亞洲市場不斷累積資產管理之專業知識，為客戶帶來裨益。

歐美近期紛紛減息，相信會對富地銀行的利息收入淨額構成不利影響，但不會影響我們的佣金相關業務。鑒於富地銀行現有的增長動力，富地銀行對本集團收入和溢利的貢獻將越來越大。

儘管全球經濟持續增長，惟地緣政治不穩持續，貿易保護主義築牆。在此等環境下，無疑會為鐘錶及時計業務和金融及銀行業務帶來衝擊。即使我們完全了解箇中關鍵問題和風險，但我們相信市場仍是機遇處處，而我們近年一直提升實力和加強應變能力，目的是作好準備把握商機。我們堅信，只要執行策略目標時克盡己任和保持熱忱，我們定能達成可持續增長，為我們所有的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我們之持續成功有賴於僱員高度專業之知識水平及彼等敬業樂業之專業精神。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約4,400名全職員工，於歐洲僱用約360名全職員工。僱員之薪酬待遇乃參考市況及個人表現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及檢討。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年終雙糧、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並視乎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僱員個人表現向彼等發放獎金花紅。本集團全體香港僱員均已參加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僱員亦已參加由地方機關管理及運作之社保計劃，並根據當地法例及法規作出有關供款。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分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披露詳情除外：

### (1)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因其他公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 (2)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而無法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根據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之特定查詢，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子華(委員會主席)

鄺俊偉

張斌

Rudolf Heinrich Escher

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向股東提交的財務報告和其他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審閱)、會計系統、內控系統以及已履行職權範圍所載的其他職責。審核委員會亦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和實務，並與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子華(委員會主席)

鄺俊偉

張斌

Rudolf Heinrich Escher

#### **執行董事**

韓國龍

商建光

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之政策及結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確立正規而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須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均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 執行董事

韓國龍(委員會主席)

商建光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子華

鄺俊偉

張斌

Rudolf Heinrich Escher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之結構、人數、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是否獨立於董事會其他成員或與彼等之關係、經驗(專業或其他方面)、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物色及提名適當之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亦制定、確立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亦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由以下成員組成：

### 執行董事

薛黎曦(委員會主席)

石濤

林代文

畢波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評估及釐定本集團就達致戰略目標所願意承擔之風險程度，持續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並每年至少一次檢討系統之成效，以及識別本集團承受之重大風險及制定計劃及措施以管理或減輕有關重大風險。

## 回購、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回購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不論是否於聯交所)。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itychamp](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itychamp)及[www.citychampwj.com](http://www.citychampwj.com))刊載，而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致意

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策略舉措充分反映董事會及管理層為達成我們的目標所作出之共同努力。倘無董事會及管理團隊之領導，本集團之業績表現不可能實現。本人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之僱員、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專業顧問、業務夥伴及股東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國龍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薛黎曦女士、韓孝煌先生及Teguh Halim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張斌先生及Rudolf Heinrich Escher先生。